

晴普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提出意见的 方式和途径

根据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2019年1月1日起实施）晴隆深能环保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，负责项目公众参与工作。本次公众参与的主要形式包括：网络公示、报纸公示、张贴公告。

项目环评公示期内，评价范围内外的公民、法人单位和其它组织可通过电话、书信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单位提供本项目有关环保方面的建议或意见。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黄骏海

联系电话：18178260593

电子邮箱：1021070094@qq.com

单位地址：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晴隆县光照镇规模村

建设单位：晴隆深能环保有限公司

2022年10月24日

